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: 旭昊铜都电梯 5.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: ZHJL-TD-TZ-02

致: 无锡天诚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

抄送: 大冶旭昊新能源有限公司

事由: 施工工序中使用的材料不符合图纸设计要求

内容:

1、 在 11 月 20 日箱变基础、一、二次设备基础施工中使用的预埋件（预埋钢板 20cm×20cm×1cm）与设计图纸（预埋 10#槽钢）不符。

以上存在的质量安全隐患问题，现要求你单位对此及时出具相关文件及作出整改。如后期造成返工及一切不良后果，责任由你单位自行负责。

如对本监理通知单内容有异议，请在 48 小时内向监理提出书面报告。

请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前填报回复单。

监理项目部 (章)

现场负责人:

日期:



2017 年 11 月 21 日

注本表一式 3 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 1 份

